证券代码:300815 证券简称:玉禾田 公告编号:2020-015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玉禾田,证券代码:300815)于 2020 年 3 月 2 日、3 月 3 日、3 月 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07),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277.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1.45%。本次业绩快报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19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20-013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时间过半暨累计减持比例达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仁世纪集团")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 23,644,2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上述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截至本公告日,华仁世纪集团的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已过半。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近日,公司收到华仁世纪集团《关于减持华仁药业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自 2019 年 9 月 18 日至本公告日,华仁世纪集团累计减持比例达到 1.0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减持相关进展公告如下:

一、华仁世纪集团减持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华仁世纪集团	无限售条件股份	集中竞价	2019-12-16	3.96	1,691,700	0.14
			2020-2-25	4.66	3,400,000	0.29
			2020-2-28	4.77	3,369,020	0.28
			2020-3-2	4.92	660,700	0.06
合计	--	--	--	--	9,121,420	0.77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总股份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数比例(%)
华仁世纪集团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5,755,446	11.48	126,634,026	10.71

2、股东减持比例累计达 1%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华仁世纪集团	无限售条件股份	大宗交易	2019-9-18	4.50	3,141,000	0.27
		集中竞价	2019-12-16	3.96	1,691,700	0.14
			2020-2-25	4.66	3,400,000	0.29
			2020-2-28	4.77	3,369,020	0.28
			2020-3-2	4.92	660,700	0.06
合计	--	--	--	--	12,262,420	1.04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华仁世纪集团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896,446	11.75	126,634,026	10.71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华仁世纪集团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承诺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华仁世纪集团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华仁世纪集团非华仁药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华仁药业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华仁药业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华仁世纪集团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华仁世纪集团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华仁药业股份计划进展告知函》;

2、《华仁世纪集团关于减持华仁药业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

3、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0-012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赵怀东先生减持进展告知函,获悉赵怀东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于近日减持了部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披露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赵怀东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144,497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00%,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本次减持计划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减持前本人持有股份的比例(%)
赵怀东	集中竞价	2020 年 2 月 10 日	37.31	60,000	0.046	10.381
		2020 年 2 月 14 日	38.39	2,000	0.002	0.346
		2020 年 3 月 4 日	42.58	10,300	0.008	1.782
合计	——	——	——	72,300	0.056	12.509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赵怀东	577,986	0.44	505,686	0.39

三、其他事项说明

1、赵怀东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赵怀东先生本次减持没有违反股份锁定承诺,且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未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赵怀东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4、公司将持续关注赵怀东先生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0-005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灏投资")函告,获悉海灏投资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海灏投资	是	39,100,000	4.29%	2.47%	否	否	2020 年 3 月 3 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39,100,000	4.29%	2.47%	-	-		-	-	-

本次所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质押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海灏投资	910,589,359	57.62%	47,409,000	86,509,000	9.50%	5.47%	0	0%	0	0%
合计	910,589,359	57.62%	47,409,000	86,509,000	9.50%	5.47%	0	0%	0	0%

二、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海灏投资运营一切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资金偿还能力,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也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等;

3、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暨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嘉岳九鼎")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520,000 股,占凤形股份总股本 4%;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760,000 股,占凤形股份总股本 2%。

近日,公司收到苏州嘉岳九鼎的通知,2020 年 2 月 18 日至 2020 年 3 月 3 日期间已减持 88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381 号商旅大厦 6 幢 1105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1 月 7 日至 2020 年 3 月 3 日		
股票简称	凤形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88	1%	
合计	88	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53.4	6.07	44.6	5.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4	6.07	44.6	5.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与苏州嘉岳九鼎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且未违反苏州嘉岳九鼎在公司 2015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中所作的承诺。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苏州嘉岳九鼎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520,000 股,占凤形股份总股本 4%;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760,000 股,占凤形股份总股本 2%。 2020 年 1 月 7 日至 2020 年 3 月 3 日期间已减持 88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19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5)。

现将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3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3 月 9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3 月 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 13 楼农产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海吉星公司按出资比例向其参股公司广西冻品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案》。

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海吉星公司按出资比例向其参股公司广西冻品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 年 3 月 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8:00)和 3 月 9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4:3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原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则无需提供)、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原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 13 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18040

(2)联系人:江疆、裴欣

(3)联系电话:0755-82589021

(4)指定传真:0755-82589099

5、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1",投票简称为"农产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3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9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9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我个人(单位)出席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本人(单位)没有对表决意见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本人(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海吉星公司按出资比例向其参股公司广西冻品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丹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投资集团"或"控股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其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10,958,4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丹邦投资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6,699,6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4.9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资金安排需要(部分减持资金拟提供无息借款给丹邦科技,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部分)。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10,958,4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不减持。

6、拟减持的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7、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丹邦投资集团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意向一致。

丹邦投资集团首发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即自 2011 年 09 月 20 日至 2014 年 09 月 19 日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5 年 7 月 10 日,丹邦投资集团在《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中承诺未来 6 个月内(即 2015 年 7 月 10 日-2016 年 1 月 10 日)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已经履行完毕,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丹邦投资集团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0-01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徐金富先生通知,徐金富先生于近日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12,3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61%)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徐金富	是	4,720,000	2019/5/7	2020/5/1	2020/3/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53%
		7,600,000	2019/5/23	2020/5/19			3.5026%
合计	——	12,320,000	——	——	——	——	5.6779%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徐金富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16,979,7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5575%,其中质押的股份合计为 92,417,2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42.5925%,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485%。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20021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经深圳市市场监管管理局核准,其企业名称由"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并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除上述名称变更外,其余工商登记信息未发生变化。

上述事项未涉及公司第一大股东的股权变动,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四日

股票代码:002515 股票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19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 41.16%至 72.53%	盈利:3,187.91 万元
	盈利:4500 万元至 5500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

公司快速发展火腿及香肠、腊肠、腊肉、酱肉、咸肉等特色肉制品,大力发展进口品牌肉业务,努力打造产业互联网品牌消费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网上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同时新增进口品牌肉业务收入,因此 2020 年第一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